

汨罗市龙须坝等 10 座中型水闸除险加固工程第一标段（龙须坝水闸和杨树坝水
闸）工程总承包更正公告
（招标编号：ZYJS2024005）

一、内容：

详见公告附件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岳阳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汨罗市水利建设事务中心

地 址：汨罗市高泉北路 27 号

联 系 人：吴丹

电 话：0730-523315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誉杰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汨罗市国际广场 1 栋 5036 室

联 系 人：胡春荣、谢平芳、罗立君

电 话：13337203510

电子邮件：105034453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汨罗市龙须坝等 10 座中型水闸除险加固工程第一标段（龙须坝水闸和杨树坝水闸）工程总承包变更公告

中誉杰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汨罗市水利建设事务中心的委托，对汨罗市龙须坝等 10 座中型水闸除险加固工程第一标段（龙须坝水闸和杨树坝水闸）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项目于 2024 年 02 月 06 日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了招标公告，现对招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如下变更：

1、原招标文件 P49 页内容“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1）采用最高投标限价和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数确定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分两步计算：

1) 将所有合格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按算术平均的方法计算第一次平均价，若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小于第一次平均价的 A1（取值区间：90%~95%），则该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不进入下一步的评标基准价计算。”

现更正为“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1）采用最高投标限价和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数确定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分两步计算：

1) 将所有合格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按算术平均的方法计算第一次平均价，若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小于第一次平均价的 95%（取值区间：90%~95%），则该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不进入下一步的评标基准价计算。”

本变更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原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招标文件与本变更公告内容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变更公告为准，其它内容不变。

招标人：汨罗市水利建设事务中心

地址：汨罗市高泉北路 27 号

联系人：吴丹

电话：0730-5233155

招标代理机构：中誉杰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汨罗市国际广场 1 栋 5036 室

联系人：胡春荣、谢平芳、罗立君

电话：13337203510

